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
號

承辦人:辦事員 蔡雅芃 電話:04-7121530 #35 傳真:04-7121650

電子信箱:nia112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 發文字號:府青綜字第114020772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遴選簡章(含附件)、電子宣傳海報(電子檔各1份)

(376470000A_1140207720_ATTACH1.pdf · 376470000A_1140207720_ATTACH2.

jpg)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辦理。
- 二、報名資訊:
 - (一)報名資格:就學、就業或設籍於彰化,年齡16歲至45歲 (出生年為民國69年至民國98年)之青年。
 - (二)報名及受理方式:114年6月16日至114年6月30日止,至報名網站(https://forms.gle/gdDhRWJYksGoPj9H9)進行線上報名,或至本府青年發展處網站/青發處資源/青年參與/彰化縣青年諮詢委員會(網址:https://gov.tw/ufd)下載並填妥附件內相關文件,以掛號寄送或親送至本府青年發展處。
- 三、檢附「彰化縣第三屆青年諮詢委員會委員公開遴選簡章」 (含附件)及電子宣傳海報各1份。





正本: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、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高中職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彰 化縣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青年團體、本府各處(本府青年發展處除 外)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地

方稅務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

副本:本府青年發展處電2025/98/03文

